安家费和科研启动经费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人才类型** | **具体条件** | **安家费** | **科研启动经费** | |
| **人文社科类** | **理工类** |
| **A类人才** | 在所研究领域内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开创性成果、突出的学术贡献，在国内具有广泛的学术影响力，能够引领学校重点学科和特色学科发展的博士，待遇条件由学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研究确定。 | 面议 | 面议 | |
| **B类人才** | 具备下列所有条件者：  1.学校亟需发展专业方向的博士；  2.在本学科内已取得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代表性成果和奖励；  3.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，副教授年龄不超45周岁，教授年龄不超50周岁。 | 40-100万 | 8万 | 10万 |
| **C类人才** | 具备下列所有条件者：  1.符合学校学科发展方向的博士；  2.能够完成教学、科研岗位规定的工作量，在本学科内已取得一定的业绩成果；  3.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，副教授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教授年龄不超过50周岁。 | 20-70万 | 5万 | 8万 |